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人口证件工作经费项目		项目金额	1994万元
主管部门	天津市公安局		项目实施单位	天津市公安局 人口管理总队
绩效目标	1. 购买制证材料，保障证件制发工作顺利进行，每年为约百万余人制作居民身份证，保障了天津市民群众用证需求。 2. 对制证设备进行维修维护，改善制证工作人员的工作环境，提高工作效率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购置居民身份原材料	≥145万张
			印刷户口簿册	≥23万册
			制证设备、配套设备、配套设施维修维护	≥20台
		质量指标	居民身份证质量合格率	≥95%
			制证设备正常运行率	≥95%
			户口簿册及相关材料印刷质量达到样品标准合格率	≥95%
			证件整包分发投递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制证设备故障维修响应时间	48小时内
			证件整包分发快递到达时间	48小时内
居民身份证制作周期	10个工作日内			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成本指标	购置专用材料费	≤1885万元
			制证设备、配套设备、配套设施维修维护	≤54万元
			委托业务费	≤3.5万元
			印刷费	≤18万元
			制证业务消耗用品	≤2万元
			证件整包运输费	≤31.5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服务办理居民身份证群众人数	≥100万人
			身份证是公民证明个人身份、保障自身权益、进行其他社会事务最基础的法定证件，是群众参加社会活动绝对的必需品	及时满足群众对合法证件需求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有责投诉次数	≤50次
			办证群众满意度	≥95%